

证券代码：300507

证券简称：苏奥传感

公告编号：2026-007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其他相关方对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基本情况

2025 年 5 月 6 日，李宏庆（以下简称“转让方”）与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新航”、“受让方”）共同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创新航受让李宏庆所持有的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87,620,38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股份上市导致总股本增加，中创新航持有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94%）。转让方对本次交易股份转让作出业绩承诺。

二、 业绩承诺内容

根据李宏庆与中创新航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如下：

本公司 2025 年度、2026 年度实现合并口径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78 亿元、1.95 亿元。若本公司 2025 年度、2026 年度分别实现合并口径归母净利润（以年度审计报告记载的数据为准）低于承诺的归母净利润金额，则由转让方向受让方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转让作价×（当年承诺归母净利润-当年实际实现归母净利润）/当年承诺归母净利润。已经补偿的金额不退还，实际实现业绩超过承诺业绩的不予奖励。前述补偿金额以 8,000 万元为上限；前述补偿应分别于本公司 2025 年、2026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完成。

三、 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6]200Z00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本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0 亿元，未实现 2025 年度的业绩承诺。

四、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宏庆已在收到中创新航支付的首期股份转让款后向中创新航的指定账户支付了 8,000 万元履约担保金。后续公司将督促李宏庆履行该业绩承诺补偿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